**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甄選工友簡章**

一、 名額：工友正取1名，備取1名。

二、 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本分署地址、承辦人及電話：

 地址：11485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51號

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秘書室

 承辦人及電話： 廖小姐 電話：(02)26326939分機521

四、 資格條件：

 1. 限中央各機關學校所屬現職之工友、技工、駕駛。

 2. 品行端莊、無不良紀錄、具電腦操作能力。

五、 工作項目：秘書室行政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工作地點：本分署辦公地址。

七、 報名參加甄選者，應現職為各機關工友、技工、駕駛。

八、薪資待遇：月薪新臺幣2萬5,365元~3萬4,375元整(依各機關技工工友工餉表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核定辦理)。

九、 報名日期：請於108年4 月10 日（星期三 ）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分署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一律通訊報名，並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
十、 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
 1. 填寫報名履歷表，並貼妥2吋照片(如附件)。

 2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、最近3年考成通知書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等相關資料。

十一、 面談甄選：經書面審查合格後，擇期通知面談甄選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。

十二、簡章、履歷表請至本分署網站

 (<http://www.sly.moj.gov.tw>電子公布欄)下載